

「2026 桃園地景藝術節」志工招募簡章

壹、主辦機關：桃園市政府文化局

貳、執行機關：桃園市政府社會局、桃園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

參、協力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所屬各機關、學校、非營利組織及企業等

肆、招募期間：自 115 年 4 月 7 日(星期二)起至 115 年 6 月 5 日(星期五)止

伍、線上報名登記及排班：

一、團體報名：請以運用單位帳號登入【桃園市志願服務整合資訊平台】
(以下簡稱本平台) 後台(<https://gov.tw/76C>)—大型活動招募系統—志
工團體報名-2026 桃園地景藝術節活動，每位志工至少支援 6 班次為原
則。

二、個人報名：請以志工個人帳號登入本平台前台(<https://vsty.tycg.gov.tw/>)
—我要當志工—大型活動招募—2026 桃園地景藝術節活動(首次使用，
請先註冊)。

陸、服務期間：

一、日期：115 年 7 月 3 日(星期五)至 8 月 30 日(星期日)，共 59 天，平日
41 天、假日 18 天(無國定假日)。

二、時間：(如有異動，依主辦單位公告為主)

班次	平日 (週一至週五)	誤餐	假日 (週六至週日)	誤餐
早班	10:00-14:00 (4小時)	午餐	10:00-14:00 (4小時)	午餐
午班	14:00-18:00 (4小時)	晚餐	14:00-18:00 (4小時)	晚餐

柒、招募需求：需年滿 18 歲以上，服務內容如下：

一、服務台：民眾諮詢服務、交通接駁指引、DM 發送、拾獲或遺失物代管
等周邊工作。

二、接駁站：配合服務台之人力調配機動支援鄰近接駁站點之服務工作。

三、機動支援：協助大會支援人力。

組別	服務地點	每班(早、午) 需求人數	需求 人次	運用 機關
諮詢服務組(1)	竹圍漁港漁業大樓 (資訊服務站)	平日：每班 2 人	164	文化局
		假日：每班 3 人	108	
諮詢服務組(2)	許厝港濕地低碳轉運 中心 (資訊服務站)	平日：每班 2 人	164	
		假日：每班 3 人	108	
諮詢服務組(3)	草漯沙丘觀音展示館 (資訊服務站)	平日：每班 2 人	164	
		假日：每班 3 人	108	
諮詢服務組(4)	永安海螺館 (資訊服務站)	平日：每班 2 人	164	
		假日：每班 3 人	108	
合計			1,088	

捌、培訓課程：

一、訓練課程：

類別	課程內容	時數	課程路徑
志願服務基礎訓練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志願服務法規之認識 2. 志願服務的內涵與倫理 3. 志願服務經驗分享 	6小時	<p>線上課程：請至「台北e大」(https://elearning.taipei)完成課程並下載完訓證明。 (已領有志工紀錄冊者免受訓)</p>
「2026桃園地景藝術節」通識訓練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策展理念與活動整體概況說明 2. 志工服務規範與服務禮儀訓練 3. 服務技巧及抱怨與危機處理 4. 導覽解說技巧與服務實務 	2小時	<p>實體課程：預計於115年6月底前(依主辦單位公告為主)辦理，將另行於本平台公告。</p>

	5. 展區消防安全與緊急事件應變處理		
--	-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

二、欲擔任本活動志工，請務必參與上述課程並完成訓練，詳細課程報名資訊將另行公告於本平台—大型活動招募專區。

三、行前訓練：依各服務組別需求，安排服務內容說明。

玖、志工義務：

- 一、服勤志工應準時到勤，並依規定簽到、簽退。
- 二、志工應服從專責管理人員指揮或指派任務，不得擅離崗位。
- 三、如須請假，應於前一天告知運用機關窗口。
- 四、志工服務時，應配戴志工證、著志工制服。
- 五、有特殊狀況無法解決時，請志工先行洽詢現場工作人員處理，請勿自行代表發言或自行處理。

壹拾、志工福利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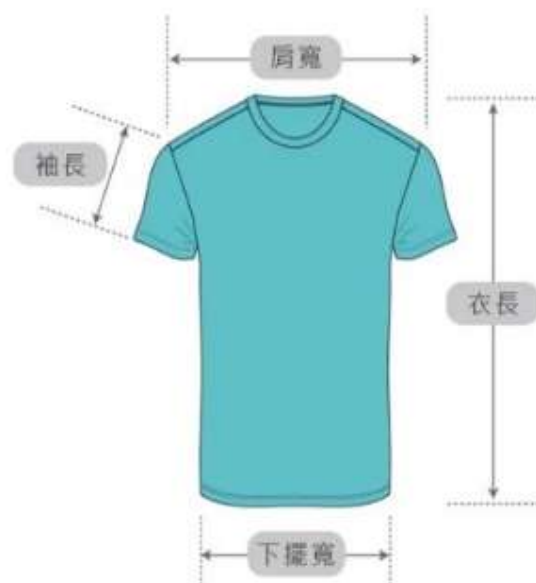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免費參與培訓課程。
- 二、地景藝術節期間皆享有保險、飲水膳食及志工制服(尺寸請參閱下圖)等福利。
- 三、2026 桃園地景藝術節紀念品。
- 四、活動結束後 30 日內，提供本次活動志工服務時數證明電子檔。
- 五、前往活動地點之大眾交通運輸，將另行公告於本平台—大型活動招募專區。

商品尺寸

※ 本尺寸表會因商品素材不同，與實際尺寸1-2cm以內誤差範圍

D22SN001

SIZE / cm	肩寬	胸寬	袖長	下擺寬	衣長
XS	39	44	17	43	61
S	41	46	18	45	64
M	42	49	19	48	66
L	43	51	20	50	69
XL	44	54	21	53	71
2L	46	57	22	55	74
3L	47	59	23	58	76



壹拾壹、洽詢窗口：

- 一、召募期間，如有系統操作問題，請洽桃園市政府社會局(03-3322101 分機 6312) 或「桃園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」(03-4262881)。
- 二、召募截止後至活動開始前，如需換班、請假等異動，請洽運用機關桃園市政府文化局 (03-3322592 分機 8322)。